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5637号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5637 号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宇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神宇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神宇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神宇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神宇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神宇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15637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规定，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55号）核准，公司2020年5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77,259股，发行价为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999,988.59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5,75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334,249,988.59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18,087.2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3,031,901.3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5月21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28180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账户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10078801600001750	2023年1月5日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522274576186	2023年1月5日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开发区支行	32050161150009537177	2022年12月30日	/	已销户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开发区支行（账号32050161150009537177）已于2022年12月30日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账号9201007880160000175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账号 522274576186）于 2023 年 1 月 5 日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展相关业务。募集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于前期利用自筹资金 7,248.44 万元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696.81 万元（不含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90.99 万元（不含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公司用募集资金 7,339.4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29636 号《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确认：截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 7,248.44 万元，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90.99 万元。2020 年 6 月，公司将上述自筹资金投入资金与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由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或通知存款等），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由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或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由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或通知存款、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在董事会规定期限内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注销。

（五）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合计 3,004.83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20 年至今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6 日

附件 1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5,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1,271.51				
募集资金净额：33,303.1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使用8,163.86 2023年使用0 2024年使用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 度）
1	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高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	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高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	35,000.00	33,303.19	30,298.54	35,000.00	33,303.19	30,298.36	3,004.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2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累计产能利用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累计实现效益	
1	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高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	84.95%	无	1,277.82	2,548.38	2,610.62	6,436.83	否
合计		-	-	<u>1,277.82</u>	<u>2,548.38</u>	<u>2,610.62</u>	<u>6,436.83</u>	——

注 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 2：年产 40 万千米 5G 通信、航空航天用高速高稳定性射频同轴电缆建设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近年来铜等主要金属原材料价格相比前次募投项目测算期间有较大幅度上涨。